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程质量总站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承担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管的相关事务性工作。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程质量总站属二级预算单位，内设 15 个科室，分别是土建一科、土建二科、土建三科、土建四科、土建五科、安装科、法制督查科、检测管理科、监理管理科、总工办、建材科、办公室、纪检办、党建办、房安科。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2843.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93.17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50 万元，其他收入 700 万元。收入预算较 2022 年增加 20.67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 29.33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预算增加 5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2843.17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2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2.8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653.6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55 万元。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20.67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5.28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25.95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93.1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93.17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9.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3.17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5.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变动，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144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4.05 万元，主要原因是监督抽检及消防验收工作涉及的项目经费压减，主要用于房屋和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城镇房屋主体使用安全监管，消防验收等重点工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与上年一致，其中：项目支出 0 万元，与上年一致，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59.17 万元，与 2022 年一致，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5 万元，与 2022 年一致；公务接待费 5.17 万元，与 2022 年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 万元，与 2022 年一致。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0 万元：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0 万元；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预算。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4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程质量总站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8 辆，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

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张虹桥 联系方式：63672068

